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临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 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 2. 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
 - 3. 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 4.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邓海流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 议。
-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 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合肥巨一动力系统有限公司提 供借款用干实施募投项目, 是基干募投项目的建设需要, 有利干保障募投项目顺 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 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 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综上, 监事会同意《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 投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0)。

特此公告。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1月21日